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GREATWALLE INC.

長城匯理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8315)

二零一九年八月六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投票表決結果； 執行董事變更；董事會主席變更；行政總裁調任以及 董事會委員會組成變動

茲提述長城匯理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九年六月二十八日之通告(「通告」)及通函(「通函」)。除非文義另有所指，本公佈所用詞彙與通函中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股東週年大會投票表決結果

股東週年大會已於二零一九年八月六日(星期二)上午十時正假座香港干諾道中200號信德中心西座20樓2008室舉行。董事會欣然宣佈，通告中所載之決議案已獲股東於股東週年大會上以投票表決方式正式通過。

有關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之所有決議案投票表決結果如下：

普通決議案		票數(概約%)	
		贊成	反對
1.	省覽及採納本公司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本公司董事會報告及本公司核數師報告	696,812,418 (100%)	0 (0%)
2.	續聘香港立信德豪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為本公司核數師，並授權董事會釐定其酬金	696,812,418 (100%)	0 (0%)

普通決議案		票數(概約%)	
		贊成	反對
3.	(a) 重選龐曉莉女士為執行董事	696,812,418 (100%)	0 (0%)
	(b) 重選林淑嫻女士為執行董事	696,812,418 (100%)	0 (0%)
	(c) 委任宋曉明先生為執行董事	696,812,418 (100%)	0 (0%)
	(d) 授權董事會釐定董事薪酬	696,812,418 (100%)	0 (0%)
4.	授予董事配發、發行及處理不超過於本決議案獲通過當日已發行股份總數20%額外股份之一般授權	696,812,418 (100%)	0 (0%)
5.	授予董事購回不超過於本決議案獲通過當日已發行股份總數10%股份之一般授權	696,812,418 (100%)	0 (0%)
6.	藉加入不超過本公司所購回股份數目而擴大授予董事配發、發行及處置股份總數中額外股份的一般授權	696,812,418 (100%)	0 (0%)
7.	批准更新根據本公司於二零一四年七月三十一日採納之購股權計劃將予授出之購股權於獲行使後可予配發及發行之股份數目之10%計劃限額	696,812,418 (100%)	0 (0%)

由於上述各普通決議案之贊成票數均為100%，故上述之本公司普通決議案獲正式通過。

於股東週年大會日期，已發行股份總數為1,243,662,655股，為賦予股東權利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就上述決議案投票之股份總數。概無股份賦予股東權利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放棄投票贊成任何上述決議案。概無股東須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之規定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放棄就任何上述決議案投票，亦無股東於通函中表示擬在股東週年大會上就任何上述決議案投反對票或放棄投票。有關上述決議案之詳情，股東可參閱通告及通函。

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獲委任為是次股東週年大會投票之監票人。

董事變更；董事會主席變更；行政總裁調任以及董事會委員會組成變動

董事會欣然宣佈，自即日起：

- (i) 李明明先生因需要投放更多精力於其他個人事務上，故並無在股東週年大會上尋求重選並已輪值退任執行董事；
- (ii) 宋曉明先生（「宋先生」）已基於股東週年大會之投票表決結果而獲委任為執行董事，並已獲委任為董事會主席及本公司提名委員會（「提名委員會」）主席；及
- (iii) 隨著宋先生獲委任，龐曉莉女士（「龐女士」）不再擔任董事會主席及提名委員會主席，但留任執行董事並已調任為本公司行政總裁。調任後，龐女士將有權收取每月董事袍金50,000港元及由董事會釐定之酌情花紅，金額參照現行市況及彼於本集團之職務及責任而釐定。

請參閱通函及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九年八月一日之公佈，內容有關於通函中對宋先生及龐女士之履歷詳情所作更新。

自二零一九年八月六日起，於完成上述董事變更後：

- (i) 董事會由宋先生、龐女士、韓海川先生、林淑嫻女士、管妍女士、趙勁松先生及李仲飛先生組成。宋先生擔任董事會主席及龐女士擔任本公司行政總裁；

- (ii) 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由趙勁松先生、李仲飛先生及管妍女士組成。趙勁松先生擔任審核委員會主席；
- (iii) 本公司薪酬委員會（「**薪酬委員會**」）由李仲飛先生、趙勁松先生及管妍女士組成。李仲飛先生擔任薪酬委員會主席；及
- (iv) 提名委員會由宋先生、趙勁松先生及李仲飛先生組成。宋先生擔任提名委員會主席。

董事會熱烈歡迎宋先生加入董事會，並謹藉此機會對李明明先生在彼服務任期內為本公司作出之貢獻表示感謝。

承董事會命
長城匯理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宋曉明

香港，二零一九年八月六日

於本公佈日期，執行董事為宋曉明先生、龐曉莉女士、韓海川先生及林淑嫻女士；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管妍女士、趙勁松先生及李仲飛先生。

本公佈乃遵照GEM上市規則而提供有關本公司之資料。董事就此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知及所信，本公佈所載的資料於各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完整且無誤導或欺詐成分，且概無遺漏其他事宜致使本公佈所載任何陳述或本公佈產生誤導。

本公佈將自刊發日期起最少一連七日載於聯交所網站www.hkgem.com之「最新公司公告」網頁，且亦將於本公司網站www.kingforce.com.hk刊載。